

# 新竹市議會第八屆第九、十次定期會各委員會編組表

103.5.29

召集人別 委員 會別	召集人	委 員	類 別	記 錄 員
民 政 審 查 委 員 會	張祖琰 段孝芳 蕭志潔	張祖琰 吳國寶 呂於台 段孝芳 蕭志潔	民政 交通 衛生 環保 警政 消防 社政 勞工	陳美蘭
財 政 審 查 委 員 會	曾資程 鄭成光 羅文熾	賀玉燕 鄭正鈐 林耕仁 謝希誠 曾資程 羅文熾	財政 主計 稅務	王嘉慧
建 設 審 查 委 員 會	李妍慧 許文棟 鄭宏輝	李妍慧 鄭宏輝 陳清全 許文棟 吳秋穀	工務 建設 觀光 都計 產發	范素鑾
教 育 審 查 委 員 會	林漢淇 余邦彥 彭昆耀	彭昆耀 陳啓源 余邦彥 鍾淑英 吳青山	教育 文化	徐美珠
程 序 委 員 會	議 長	議 長 副議長 謝希誠 蔡錕鈺	議 程	駱淑娟
紀 律 委 員 會	鍾淑英	羅文熾 林漢淇 鄭正宗 蕭志潔 余邦彥 鍾淑英 許修睿	紀 律	鍾鳳惠

- 附註：1. 民政、財政、建設、教育審查委員會各選出召集人三人。  
 2. 程序委員會由上述四組各推選出一人，並以議長、副議長為當然委員，議長兼任召集人。  
 3. 紀律委員由大會推選七人，並由委員推選一人為召集人。  
 4. 任期：103年5月29日至本屆任期(103.12.24.)屆滿止。